高等教育信息

2015 年第 2 期 (高教信息总 213 期)

发展规划处(高教研究所)

2015 年 1 月 8 日

【本期特稿】

高校办学自主权:涵义、走向

一、高校办学自主权的基本涵义

按中国的话语语境,高校办学自主权就是指高校作为独立办学主体所具有的,以法律权利为依据,以学术自由为原则,结合自身的目标定位和办学特点,面向社会依照章程自主决策、自主实施、自主承担责任从事办学活动的资格能力或权利义务,并且不受其他任何组织和个人的非法干涉和侵犯。该概念包含了以下五层含义:

第一,高校办学自主权的主体是高校,是一种法人组织的权利。从高校的举办者、办学者、管理者三者关系看,高校办学自主权的主体是办学者,既不是举办者也不是管理者,高校以办学主体的身份面向社会独立自主地办学。

第二,高校办学自主权的依据是教育法律规定的高校权利,是高校权利能力的表现,体现了合法性与平等性。虽然高校办学自主权的形成以高校法律权利为依据,但不直接成为高校的办学自主权,只有通过学校章程才能使高校的法律权利内化、转化为具体的、内部的高校办学自主权,成为约束和保障举办者、办学者、管理者行为的组织性契约。

第三,高校办学自主权的宗旨是保障学术自由,遵循高等教育规律。这是区别于政府、企业等其他社会组织的根本标志,也是它的生命线。高校作为一种学术组织,在办学目标确立、专业设置、培养方式的选择上应独立自主,遵循学术组织的发展逻辑,为排斥、拒绝外界的不当介入或非法干预提供正当性与合理性。第四,高校办学自主权是一种权利自由或资格能力的总和,不仅仅只是权利或权力。其中,"权利"是"自主权"的外在表现形式;"自由"表示"自主权"具有一定的自由度,在法律上可以解释为"自由裁量权";"资格"是强调主体行为的

可能性、法律平等性,是外部赋予或确认的;"能力"具有"内在性"和"固有性",是其原本就拥有的,不依附于其他的事物而存在,表明"自主权"是一种能力的体现。

第五,高校享有依法自主办学权利的同时,也有遵守国家法律、履行社会责任、接受政府监管的义务,是权利与义务的统一。

二、高校办学自主权走向

中国高校并未真正走出国家行政组织的窠臼,高校办学自主权在实质上也仍 是政府权力的派生或附庸之物。笔者以为只有真正确立高校独立法人地位才能保 障办学自主权的实现。高校法人是高校办学自主权的庇护所,办学自主权是高校 法人所固有的特定权利,是大学与生俱来的权利,它不是下放而是回归于高校。 法人源于、也存在于社会和市场之中,高校作为法律上的独立法人,是面向市场 依法自主办学的社会组织,应回归市民社会,大学与政府是一种契约关系而不是 身份关系,不依附于政府而存在。而市民社会所具有的独立性和自治性,也是大 学所固有的品质和特性。在"政治国家-市民社会"二元划分中,高校属于市民 社会中从事教育活动的公益组织,而非公权力机关或行政组织。随着市场机制替 代了行政指令成为占主导地位的资源配置方式,高校不可避免地受到市场经济强 大的影响和压力,必然逐渐转向和回归民间社会,褪去国家行政色彩。同时,行 政权力正从社会诸多领域逐渐退出,扩大了各种社会组织的独立性与自主性。中 国在改革进程中正在不断地限制政府社会职能的范围,减少行政审批项目,简政 放权、还权于社会,新一届政府的诞生以及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让民众看到以市 场为取向改革的坚定决心。事实上,从改革开放至今,中国高校改革一直朝着法 人化的道路迈进,构建现代大学制度,轨迹路径已清晰可见。

我国高校的办学自主权,虽然不等同于西方传统的大学自治权,它的提出有 其特定的时代背景和内涵。 但是,两者在功能价值、精神宗旨上实际存在着一 种内在的一致性,都赋予大学法人地位,没有本质的区别,可以说同一个概念不 同语境下的两种表述。高校办学自主权是大学自治理念在中国语境下的权利表达 形式,是中国化的概念,而大学自治或办学自主权是大学作为学术性组织谋求自 身发展的内在逻辑需要,是大学本质的固有属性,与大学共生共存。

(摘编自《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学报》2014 年第 08 期)

【高等教育评估】

金砖国家和新兴经济体大学排名发布 上海 6 所高校入围百强榜单

12月3日,《泰晤士高等教育》发布了2015年金砖国家和新兴经济体大学排名,中国内地高校在新兴经济体高校中呈"霸主"地位,占据了前两位,且进入百强的总数由去年的23所增加到了27所,上海市复旦(9)、上海交大(16)、同济(54)、华东师大(60)、华东理工(64)和上海大学(94)6所高校进入百强。在百强榜中,排名前十的大陆高校分别为北京大学、清华大学、复旦大学、中国科学技术大学、上海交通大学、浙江大学、南京大学、中山大学、武汉大学和中国人民大学。其中北大、清华、复旦3所高校进入了百强榜前十位。

(摘编自2014年12月4日《文汇报》)

【国外高等教育动态】

德国哥廷根大学设立"全球史视野下的现代中国"基金教席

德国哥廷根大学近日宣布该校将于 2015 年设立"全球史视野下的现代中国"基金教席,深化对现代中国的研究与教学。这一基金教席由德国大众集团出资设立,8年后研究经费转由哥廷根大学承担。副校长希尔特劳德·卡斯珀-黑内说,更好了解和理解中国是未来德中两国在科技、经济、职业教育、文化等领域合作的基本前提,因此,德国需要尽快提升教研力量。基金教席的设立不仅可加强对现代中国的研究,还有助于培养相关人才,使哥廷根大学成为德国研究现代中国的中心之一。哥廷根大学每年录取学习中文和研究现代中国的学生达 80 人。

(摘编自 2014年12月4日新华网)

【研究生教育动态】

2015 考研: 报考总人数继续下降, 专硕升温

201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于 27 日开考。据教育部官方公布的数据估计,2015 考研报考总人数为 164.9 万,比去年减少 6.5 万,降幅 3.8%,考研报名人数连续两年下跌。但是,随着考研总人数的下降,专业硕士报考却持续升温,2015 考研,报考专业学位人数为 72.6 万,比去年增加 5 万人,占报名总人数的 44%,相比 2014 考研增加了 4 个百分点。

(摘编自 2014 年 12 月 27 日人民网)